

证券代码：688216

证券简称：气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2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中，有 22 名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拟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根据《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由 147 人调整为 125 人，激励对象自愿放弃的权益直接调减，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00.05 万股调整为 90.35 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实施的内容与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内容一致。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气派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74)。

表决情况: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公司和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的规定,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拟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3 年 11 月 23 日, 以 13.73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2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90.35 万股。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5)。

表决情况: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4 日